

珠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文件

珠软协秘[2020]16 号

关于开展科学技术成果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机构、组织或个人：

科学技术评价是科技管理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国家科技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科技资源优化配置，提高科技管理水平的重要手段和保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科学技术评价办法》、《科技成果评价试点暂行办法》，《关于改进科学技术评价工作的决定》等有关文件规定，凡符合文件规定的组织或个人，可对其科技成果向珠海市软件行业协会申报评价，并向本协会报送相关申报材料。

为贯彻落实文件精神，做好我市科技成果评价工作，现将 2020 年科技成果评价服务安排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评价对象

本通知中的科技成果是指由组织或个人完成的各类科学技术项目所产生的具有一定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具备科学性、创造性、先进

性等属性的新发现、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新产品、新品种和新工艺等。

2、评价目的

规范科技成果评价活动，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服务工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增强组织或个人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珠海市经济发展。

3、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

(2) 《科学技术评价办法》（国科发基字〔2003〕308号）

(3) 《关于改进科学技术评价工作的决定》（国科发基字〔2003〕142号）

(4) 《科技成果评价试点暂行办法》（国科办奖〔2009〕63号）

4、评价受理时间安排：

每月的15日

5、评价流程

受理评价材料 -> 签订书面合同 -> 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

遴选评价专家 -> 组织专家评价 -> 出具评价报告

6、注意事项：

材料电子版先发送协会认证服务部初审，初审无误后再打印装订提交，申报材料纸质文档一式一份。

7、联系方式：

张建军电话：13923364240 邮箱：zcfw@zhzsia.org.cn

服务 QQ 号：983746426

钟伟光电话：3391970 邮箱：zwg@zsia.org.cn

服务 QQ 号：406634408

